证券代码：603665　　证券简称：康隆达　　公告编号：2023-065

## 浙江康隆达特种防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职工监事选举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浙江康隆达特种防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20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职工代表大会，会议选举郑华军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附后）。

本次经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将与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 2 名非职工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与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相同。

特此公告。

**浙江康隆达特种防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9 月 21 日**

附件：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郑华军先生：1979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大学本科学历。曾任浙江正元袜业有限公司机修、公司车间主任、公司下属浙江康隆达手套研究院办公室主任及手套技术部下辖包编工艺研究室室长；2022 年 2 月至今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兼包编生产部部长。

证券代码：603665　　证券简称：康隆达　　公告编号：2023-059

## 浙江康隆达特种防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康隆达特种防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康隆达”）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9 月 15 日以电话、传真、电子邮件等形式发出，会议于 2023 年 9 月 20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6 名，实际出席董事 6 名。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张家地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即将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应予换届。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推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候选人任职资格的认真审核并征求候选人本人意见后，公司董事会提名张家地先生、王春英女士、张钟洋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鲍宗客先生、王刚强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

上述董事候选人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逐个选举，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需提请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公司结合行业、地区经济发展水平及自身实际情况，拟将独立董事津贴由每人每年 6 万元（税前）调整为 8 万元（税前）。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蔡海静、刘凤荣、朱广新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请详见同日披露的《康隆达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请详见同日披露的《康隆达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请详见同日披露的《康隆达董事会议事规则》。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请详见同日披露的《康隆达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

（七）审议通过《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鉴于激励对象周钢先生职务变更为公司监事，不再符合激励条件。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更正后）》的相关规定，同意注销其 2022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合计 4.8 万份。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康隆达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

（八）审议通过《关于增加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额度的议案》

同意公司开展以规避和防范外汇汇率或利率风险为目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交易额度由不超过 18,000 万美元增加至不超过 25,000 万美元。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康隆达关于增加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额度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拟于 2023 年 10 月 9 日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请详见同日披露的《康隆达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浙江康隆达特种防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9 月 21 日**

附件：

（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张家地先生：1987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于 2011 年 1 月至 2011 年 9 月担任康隆达有限副董事长；2014 年 9 月毕业于英国皇后玛丽学院，2014 年 10 月至 2019 年 1 月任本公司董事兼董事长助理；2019 年 2 月至 2023 年 2 月担任本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2023 年 2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2、王春英女士：1974 年 3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2008 年 2 月至 2011 年 9 月，任浙江康隆达手套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2011 年 9 月至今任公司财务部部长；2023 年 2 月至今任公司总经理助理。

3、张钟洋先生：1986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2010 年 3 月至 2011 年 9 月，任浙江康隆达手套有限公司商务部业务员；2011 年 9 月至 2016 年 2 月，任公司商务部业务员；2016 年 2 月至 2017 年 7 月任公司商务一部副部长；2017 年 7 月至今任公司商务一部部长。

（二）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鲍宗客先生：1985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汉族，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管理学博士，注册会计师。曾任杭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企业监管处副处长、综合规划处副处长。现任浙江财经大学会计学院副教授，先临三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浙江友邦集成吊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浙江建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王刚强先生：1969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汉族，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教授级高级工程师，研究生导师。曾任浙江正元集团技术中心主任。现任浙江理工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教授。

证券代码：603665　　证券简称：康隆达　　公告编号：2023-060

## 浙江康隆达特种防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康隆达特种防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康隆达”）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9 月 15 日以电话、传真、电子邮件等形式发出，会议于 2023 年 9 月 20 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实际出席监事 3 名。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闻儿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应予换届。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由三人组成（其中一人为职工监事）。在征求候选人本人意见后，公司监事会提名闻儿女士、周钢先生为第五届非职工监事候选人。（监事候选人简历附后）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有关事项，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和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更正后）》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本次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合法、有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康隆达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

特此公告。

**浙江康隆达特种防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9 月 21 日**

附件：

监事候选人简历

1、闻儿女士：1982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曾任舟山市舟嵊小学教师、绍兴金鼎伞业有限公司销售员、上虞东大针织有限公司销售员；现任公司商务三部部长。

2、周钢先生：1983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2015 年 1 月至 2018 年 4 月，任浙江康隆达特种防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办副主任；2018 年 4 月至今任公司企管部部长。

证券代码：603665　　证券简称：康隆达　　公告编号：2023-061

## 浙江康隆达特种防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浙江康隆达特种防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20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议案》。

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对《公司章程》中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 修订前 | 修订后 |
| --- | --- |
| 第四十五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公司在事实发生之日起 2 个月以内召开临时股东大会：<br>（一）董事人数不足《公司法》规定人数或者本章程所定人数的 2/3（即董事人数不足 6 名）时；<br>（二）公司未弥补的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 1/3 时；<br>（三）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10%以上股份的股东请求时；<br>（四）董事会认为必要时；<br>（五）监事会提议召开时；<br>（六）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规定的其他情形。 | 第四十五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公司在事实发生之日起 2 个月以内召开临时股东大会：<br>（一）董事人数不足《公司法》规定人数或者本章程所定人数的 2/3 时；<br>（二）公司未弥补的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 1/3 时；<br>（三）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10%以上股份的股东请求时；<br>（四）董事会认为必要时；<br>（五）监事会提议召开时；<br>（六）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规定的其他情形。 |
| 第一百零八条 董事会由 6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为 3 名。董事会设董事长 1 人。 | 第一百零八条 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为 2 名。董事会设董事长 1 人。 |
| 第一百三十三条 公司设总经理 1 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公司设副总经理 5 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 第一百三十三条 公司设总经理 1 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公司设副总经理 4 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

除上述条款外，《公司章程》其他内容不变。全文详见同日披露在指定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公司章程》。最终变更内容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的内容为准。

本次修订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方式审议批准，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修订《公司章程》相关条款以及章程备案等相应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特此公告。

**浙江康隆达特种防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9 月 21 日**

证券代码：603665　　证券简称：康隆达　　公告编号：2023-062

## 浙江康隆达特种防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票期权注销数量：4.8 万份

浙江康隆达特种防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康隆达”）于 2023 年 9 月 20 日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鉴于激励对象周钢先生职务变更为公司监事，不再符合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更正后）》（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条件。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激励计划的审议程序及实施情况

1、2022 年 9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及《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同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实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2、2022 年 9 月 26 日至 2022 年 10 月 9 日，公司对本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名单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员工对本次拟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2022 年 10 月 11 日，公司监事会披露了《监事会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

3、2022 年 10 月 17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并于同日披露了《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4、2022 年 10 月 17 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权益数量的议案》及《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的议案》，同意确定 2022 年 10 月 17 日为本次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日，向 43 名激励对象授予共计 435.10 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23.57 元/股；向 59 名激励对象授予共计 554.80 万份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 37.70 元/份。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安排等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

5、2023 年 8 月 29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6、2023 年 9 月 20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二、本次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原因、依据及数量

根据《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激励对象因职务变更，从而担任本公司监事、独立董事或其他不能持有公司股票期权的职务，其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按授予价格回购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不得行权，由公司注销。

鉴于激励对象周钢先生职务变更为公司监事，不再符合激励条件，公司应注销其 2022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合计 4.8 万份。

三、本次注销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本次注销部分股票期权事项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积极性和稳定性。公司管理团队将继续履行勤勉职责，为股东创造更大的价值。

四、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有关事项，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和《激励计划》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本次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合法、有效。

五、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律师认为：（一）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本次注销已取得了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二）本次注销的原因和数量符合《管理办法》及《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三）公司尚需就本次注销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办理相关注销登记手续。

特此公告。

**浙江康隆达特种防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9 月 21 日**

证券代码：603665　　证券简称：康隆达　　公告编号：2023-063

## 浙江康隆达特种防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种类：交易品种包括远期结售汇、人民币和其他外汇的掉期业务、外汇买卖、外汇掉期、外汇期权、利率互换、利率掉期、利率期权等产品或上述产品的组合。

● 投资金额：交易额度由不超过 18,000 万美元增加至不超过 25,000 万美元，在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 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额度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遵循合法、谨慎、安全和有效的原则，不进行以投机为目的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但外汇衍生品交易仍存在市场风险、客户履约风险、操作风险、银行违约等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概述

（一）交易目的

浙江康隆达特种防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手部防护产品以出口为主，涉及海外多个国家，公司的外汇结算业务量较大，主要以美元为主。当外汇汇率或利率出现较大波动时，汇兑损益将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一定的影响。为减少外汇汇率或利率波动带来的风险，公司在金融机构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公司外汇衍生品交易以规避和防范外汇汇率或利率风险为目的，不进行单纯以盈利为目的的外汇衍生品交易。

（二）交易金额

公司所有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均以国际业务的收付外币情况为基础。根据公司实际经营需要，公司拟将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额度由不超过 18,000 万美元增加至不超过 25,000 万美元，在前述最高额度内，可循环滚动使用，且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均不超过 25,000 万美元。

（三）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

（四）交易方式

公司与具有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资质、经营稳健且资信良好的金融机构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

公司根据国际业务的收付外币情况，在金融机构办理的规避和防范汇率或利率风险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包括远期结售汇、人民币和其他外汇的掉期业务、远期外汇买卖、外汇掉期、外汇期权、利率互换、利率掉期、利率期权等产品或上述产品的组合。

（五）交易期限

上述额度的使用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事项时止。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20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额度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前提下，公司同时提请在额度及期限范围内授权董事长审批公司日常外汇衍生品交易具体操作方案、签署相关协议及文件。

三、交易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交易风险分析

1、市场风险

在汇率或利率行情走势与公司预期发生大幅偏离的情况下，公司锁定汇率或利率成本后支出的成本支出可能超过不锁定时的成本支出，从而造成潜在损失。

2、客户履约风险

客户应收账款发生逾期，货款无法在预测的回款期内收回，从而使实际发生的现金流与已操作的外汇衍生品业务期限或数额无法完全匹配。

3、操作风险

外汇衍生品业务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高，可能会由于操作人员未及时、充分地理解衍生品信息且未按规定操作程序而造成一定风险。

4、银行违约风险

对于远期外汇交易，如果在合约期内银行违约，则公司不能以约定价格执行外汇合约，存在风险敞口不能有效对冲的风险。

（二）公司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为避免市场风险，公司将加强对汇率的研究分析，实时关注国际市场环境变化并适时调整经营策略。同时公司不进行单纯以盈利为目的的外汇衍生品交易，所有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均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以规避和防范外汇汇率或利率风险为目的。

2、为防止远期结汇延期交割，公司高度重视应收账款的管理，尽可能采用信用证的方式与客户进行货款结算，以避免出现应收账款逾期的现象。

3、为减少操作风险，公司制定了《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制度》，制度就公司业务操作原则、审批权限、内部审核流程、责任部门及责任人、信息隔离措施、内部风险报告制度及风险处理程序等做出了明确规定，该制度符合监管部门的有关要求，满足实际操作的需要，所制定的风险控制措施切实有效。

4、为避免银行履约风险，公司仅与具有合法资质的大型商业银行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大型商业银行经营稳健、资信良好，基本可规避履约风险。

四、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以规避和防范外汇汇率或利率风险为目的，符合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风险可控，有利于增强公司的财务稳健性。

公司将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等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进行相应的会计核算和披露。

特此公告。

**浙江康隆达特种防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9 月 21 日**

证券代码：603665　　证券简称：康隆达　　公告编号：2023-064

## 浙江康隆达特种防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3 年 10 月 9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3 年 10 月 9 日　14 点 30 分

召开地点：浙江省绍兴市上虞区杭州湾上虞经济技术开发区纬五东路 7 号公司办公楼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3 年 10 月 9 日

至 2023 年 10 月 9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 序号 | 议案名称 | 投票股东类型 |
| --- | --- | --- |
| | | A 股股东 |
| 非累积投票议案 | | |
| 1 | 关于调整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 √ |
| 2 |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 √ |
| 3 |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 |
| 4 |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 |
| 5 | 关于增加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额度的议案 | √ |
| 累积投票议案 | | |
| 6.00 | 关于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应选董事(3)人 |
| 6.01 | 张家地先生 | √ |
| 6.02 | 王春英女士 | √ |
| 6.03 | 张钟洋先生 | √ |
| 7.00 |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 应选独立董事(2)人 |
| 7.01 | 鲍宗客先生 | √ |
| 7.02 | 王刚强先生 | √ |
| 8.00 |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 应选监事(2)人 |
| 8.01 | 闻儿女士 | √ |
| 8.02 | 周钢先生 | √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21 日披露在《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 2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 1、议案 5、议案 6、议案 7、议案 8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 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 股份类别 | 股票代码 | 股票简称 | 股权登记日 |
| --- | --- | --- | --- |
| A 股 | 603665 | 康隆达 | 2023/9/25 |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2023 年 9 月 27 日（9:00-11:30，13:00-16:00）

(二)登记地点及信函邮寄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浙江省绍兴市上虞区杭州湾上虞经济技术开发区纬五东路 7 号）

邮政编码：312367

联系电话：0575-82872578

传真：0575-82870808

(三)登记办法：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须持有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或护照）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一）、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出席的，须持有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及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效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传真及信函应在 2023 年 9 月 27 日 17:00 前送达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信函上请注明“出席股东大会”字样并注明联系电话。

六、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1）公司地址：浙江省绍兴市上虞区杭州湾上虞经济技术开发区纬五东路 7 号

（2）邮政编码：312367

（3）联系电话：0575-82872578

（4）传真：0575-82870808

（5）电子邮箱：kld@kanglongda.com.cn

（6）联系人：唐倩、刘科坤

2、会议费用：

本次会议预期半天，与会股东或代理人的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特此公告。

**浙江康隆达特种防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9 月 21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附件 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浙江康隆达特种防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3 年 10 月 9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 序号 |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 --- | --- | --- | --- |
| 1 | 关于调整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 | | |
| 2 |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 | | |
| 3 |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 | |
| 4 |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 | |
| 5 | 关于增加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额度的议案 | | | |

| 序号 |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 投票数 |
| --- | --- | --- |
| 6.00 | 关于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
| 6.01 | 张家地先生 | |
| 6.02 | 王春英女士 | |
| 6.03 | 张钟洋先生 | |
| 7.00 |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 |
| 7.01 | 鲍宗客先生 | |
| 7.02 | 王刚强先生 | |
| 8.00 |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 |
| 8.01 | 闻儿女士 | |
| 8.02 | 周钢先生 | |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 2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当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 100 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 10 名，董事候选人有 12 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 1000 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当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改选，应选董事 5 名，董事候选人有 6 名；应选独立董事 2 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 3 名；应选监事 2 名，监事候选人有 3 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 累积投票议案 | | |
| --- | --- | --- |
| 4.00 |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投票数 |
| 4.01 | 例：陈×× | |
| 4.02 | 例：赵×× | |
| 4.03 | 例：蒋×× | |
| …… | …… | |
| 4.06 | 例：宋×× | |
| 5.00 |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 投票数 |
| 5.01 | 例：张×× | |
| 5.02 | 例：王×× | |
| 5.03 | 例：杨×× | |
| 6.00 |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 投票数 |
| 6.01 | 例：李×× | |
| 6.02 | 例：陈×× | |
| 6.03 | 例：黄×× | |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 100 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 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 500 票的表决权，在议案 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 200 票的表决权，在议案 6.00“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有 200 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 500 票为限，对议案 4.00 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 500 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 序号 | 议案名称 | 投票票数 | | | |
| --- | --- | --- | --- | --- | --- |
| | | 方式一 | 方式二 | 方式三 | 方式… |
| 4.00 |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 – | – |
| 4.01 | 例：陈×× | 500 | 100 | 100 | |
| 4.02 | 例：赵×× | 0 | 100 | 50 | |
| 4.03 | 例：蒋×× | 0 | 100 | 200 | |
| …… | …… | … | … | … | |
| 4.06 | 例：宋×× | 0 | 100 | 50 | |

证券代码：600032　　证券简称：浙江新能　　公告编号：2023-047

## 浙江省新能源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挂牌转让股权投资基金份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浙江省新能源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浙江新能”）及全资子公司浙江新能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能企管”）联合浙江浙能绿色能源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浙江制造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浙江制造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通过浙江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方式转让浙江浙晶光伏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浙晶光伏”）50%合伙份额及浙江浙晶能源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晶能源”）0.01%股权（以下合称“标的产权”），标的产权转让总价为 298,382,773.17 元，其中公司持有浙晶光伏 4.875%有限合伙份额转让价格为 28,955,781.70 元，新能企管持有浙晶光伏 0.125%普通合伙份额转让价格为 1,303,561.64 元，新能企管持有浙晶能源 0.01%股权转让价格为 64,932.03 元。晶科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晶科电力”）和芜湖市晶晃光伏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芜湖晶晃”）组成联合体竞得该项目，后续交易各方将根据相关规定及时签订《浙江浙晶光伏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50%财产份额及浙江浙晶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0.01%股权交易合同》。

●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一、交易概况

公司和全资子公司新能企管分别持有浙晶光伏 4.875%有限合伙份额、0.125%普通合伙份额，另新能企管持有浙晶能源 0.01%股权。

浙江新能、新能企管、浙江浙能绿色能源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浙江制造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浙江制造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提前退出浙晶光伏和浙晶能源，采用联合挂牌方式在浙江产权交易所共同打包转让所持浙晶光伏 50%合伙份额及浙晶能源 0.01%股权，截至 2023 年 9 月 15 日挂牌期满，摘牌方为晶科电力和芜湖晶晃的联合体，标的产权的转让价格合计为人民币 298,382,773.17 元，其中公司持有的